



## 冬至阳生春又来

□ 韩可胜

冬至,第二十二个节气,全年最重要的节气,没有之一。冬至、夏至,不是冬天、夏天到来的意思,是“最冬天”“最夏天”的意思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说,“终藏之气至此而极也”,就是冬天潜伏的阴气到了极点。

冬至、夏至是中国人最早测定的两个节气,尤其是冬至。冬至,无论是从自然角度,还是从精神角度来看,都最重要。所以,我们一直

说“冬至大如年”。

冬至最阴,夏至最阳,物极必反,循环往复。《国语·越语下》说:“阳至而阴,阴至而阳。”中国人的阴阳思想,阴阳辩证统一、阴阳相互转化的观念,都与此有关。

冬天来了,春天还会远吗?唐代诗人杜甫《小至》曰:“天时人事日相催,冬至阳生春又来。”冬至,是转折,是起点,是阳的新生,春的开始。寒来暑往、秋收冬藏,冬至最让人感慨永恒的

时间交替和人事更新。很多地方,冬至要吃饺子。“饺子”谐音“交子”,子月是冬至所在的农历十一月,阴阳在这里交替、交换。冬至太阳最少,阳气最弱,阴气最重,所以与祖先最为接近,冬至也成了祭祀的节日。所以父母总是告诉孩子,这天要早点回家。

太阳是温暖的终极提供者。冬至,太阳最少,所以最需要温暖,而能抵抗个体孤独、寒冷的莫过于家庭。公

元804年的冬至,时任秘书省校书郎的白居易,上岗不到两年的一个职场新人,出差住在邯郸驿馆里,孤苦伶仃,写下了《邯郸冬至夜思家》:“邯郸驿里逢冬至,抱膝灯前影伴身。想得家中夜深坐,还应说着远行人。”怀乡之情、思亲之意,一千多年后依然感动着我们。

冬至,是回家的路,不管短,还是长。说到底,外面有什么东西值得奔波、留恋的呢?

## 集市里的烟火人生

□ 张军霞

小城有集,每月逢农历初一和初六,老街从南到北聚集了做各种生意的商贩,他们多数是在固定的时间出现,在固定的老地方摆上自己要出售的商品,此起彼伏的叫卖声中,热闹的集市就拉开了序幕。

闲暇时,我喜欢到集市上去走一走,每次来到这里,我的嗅觉首先会被一股奇特的香味所吸引,追着香味的来源,就看到路边一辆三轮车上放着一台小型磨香油的机器。摊主是位年近六十的老人,他也不吆喝,只是不断给机器里添加芝麻。随着那转盘转啊转,香味幽幽飘远,这就是最好的广告了。老人

已经在这里卖了近十年香油,我早已成为他的老顾客,香油、芝麻酱都是到这里来买,图的是味道纯正、浓郁醇厚。

再往前走,路的两边都是卖咸菜、调味品的,可谓应有尽有,我特别钟爱那种自家腌的咸菜。在他们眼中,似乎百菜皆可腌,芥菜、辣椒、黄瓜、白菜、芹菜、豆角,就连我们平常买了要弃之的萝卜缨子,也能变成一种美味的咸菜。放到早餐桌上,就着小米粥和馒头,我吃得津津有味。

集市上当然也卖新鲜的蔬菜,还有在水里活蹦乱跳的鱼、虾,整车拉来的水果,都是集市上必有的风景。比

起在超市买东西,集市上更热闹一些,因为这里可以讨价还价。这里的菜新鲜又便宜,所以才吸引了这么多人愿意赶集买菜。

不过,我来赶集,也是为了顺便看花。因为每逢这一天,卖花人总是带来品种不同、颜色各异的花,有的是从花卉种植基地拉来的,有的是花店的员工临时在这里出个摊位。因为常来看花,我就连这些卖花人的面孔都看熟了。我最喜欢去一位大姐的摊位买花,她平时也是个上班族,下班之后喜欢侍弄花草,尤其是养了好多的多肉,家里放不下了,就出来卖几盆,价格都比别家便宜。你买得多了,她时常还会再

顺带多送一盆。也许爱花的人心灵总是相通的,我们总是相聊甚欢。

集市上还有人卖衣服、鞋子、袜子,还有床单、被罩,大部分东西都卖得很便宜。

小城的集市不大,从南到北走一趟,被热闹的烟火气包围熏染一番,就算没买东西也是一种收获。毕竟,谁的生活里也不能只有琴棋书画诗酒花,而那些凡俗生活所需要的柴米油盐酱醋茶,集市上都能找得到。喧哗的集市会让人觉得日子充满了生气。抽出空闲,偶然到这里来“偷食一碗人间烟火”,也是一种别样的乐趣。

## 用耳朵“阅读”

□ 积雪草

越来越多的人喜欢听书、听新闻、听资讯,不少APP也推出“读”的服务,为“听”提供便利,而我,依然喜欢纸质阅读,喜欢翻书时“沙沙”有声的响动,喜欢书页散发出来的纸墨芬芳,喜欢纸质书拿在手里时踏实厚重的手感,喜欢睡前就着一盏小灯读几页书助眠。偶尔兴起,还会找到纸和笔,做几页笔记。我喜欢那些读过的书,像老朋友一般陪伴在我的身边。

最近,视力忽然下降,眼睛需要节约着用,不能随心所欲阅读,难免有点沮丧。一日闲逛,偶然听到一家电台在播我的文章,便用心听了一会儿。女主播字正腔圆、温

暖贴心,充沛的情感,配上优美的背景音乐,清雅悦耳,简直是一种享受。我呆住了,我写的文章有这么美?

于是,独辟蹊径,我尝试用耳朵“阅读”,每晚睡前听一点点,许多古文晦涩难懂,没有眼缘,我都会选择用耳朵“阅读”,在清越、干净、恬淡的声音中穿行,不求懂得,但求遇见。

用耳朵“阅读”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情,伸手不见五指的夜里,手忙脚乱做家务的空当,被焦虑失眠折磨得烦躁不安的时刻,还有走路、乘车、候机、等人这些零星散碎的时间,都是用耳朵“阅读”的好时光。

回想起来,我小时候也听

过书,不过不是在茶馆里,而是守着收音机听刘兰芳讲评书。那年头,我最大的娱乐就是每天放学后迫不及待地跑回家,打开收音机,一边吃饭,一边听书。一人、一扇、一醒木、利索的嘴皮子,吸引人的故事,随着情节的推进,听者仿佛身临其境。也许,就是少时的听书给了我喜欢阅读的习惯,并从此让生活有了更多的诗意和情趣。

听书与看书的感觉不一样,听书是一个被动接收的过程,浮光掠影,思考少了。如果心情不好,听书是一个治愈的过程,从聆听中获取快乐的感受。看书则不同,能在细节描绘上领略到文字之美,遇到不认识的字词还

会去查字典,遇到不懂的意思会多读几遍,反复咀嚼,细细品味,从而学会主动思考。有时候,遇到晦涩难懂的文章,几乎是很艰难地“啃”下来的,而“啃”的过程会让人收获颇丰。

看书,愉悦的是眼睛;听书,慰藉的是耳朵。有声阅读与纸质阅读并不冲突,我现在以看书为主,以听书为辅。一个人选择适合自己的方式,又或者是自己喜欢的方式,不断储备知识,丰盈人生,把自己的快乐安放在文字中,建立自己的知识储备体系,并融会贯通,这便是阅读的乐趣。别耿耿于怀哪种途径更好,知识的获取,只要用心,可以是任何形式。

## 记忆深处的羊肉汤

□ 廖华玲

对我来说,提起冬至,便会想起那碗飘香的羊肉汤。

冬至进补,羊肉为佳。冬至的羊肉汤就像一条暖和的羊毛毯,将严寒里空荡荡、冷冰冰的胃给包裹起来。安心地“窝”在家中,熬上一锅鲜美的羊肉汤,把冷飕飕的冬天熬成暖洋洋的春天。

当房间充溢的羊肉汤味渐渐鲜活起来,浓郁起来,美味的物质彻底战胜精神的食粮,于是腹中开始“咕咕”作响,揭开锅盖,雪白的羊肉汤热气腾腾,香气四溢。

一碗配上各种调料的羊肉汤端上来,不仅闻起来香,而且颇有点诗意,雪白如凝脂的汤是冬天的色彩,汤面上点缀的碧绿葱花是春天的意象,这不就是“冬天来了,春天还远吗?”的美食版表述。

喝一口鲜浓的汤,不带一点膻腥,没有羹汤凝稠的厚重,又比稀薄的高汤温厚;嚼一块羊肉,肉质柔和细嫩,爽口不腻。饱餐后,你是否会发出苏东坡的盛赞“秦烹惟羊羹”?

热汤下肚,就像盖上一条厚实的羊毛毯,温胃暖心,使冬日的心情变得阳光明媚。

## 组诗

致敬“七一勋章”获得者

□ 张坤清

赞吴天一

高原医学先行者,防病攻坚五十年。救治黎民千万户,藏胞生命大灵仙。

赞辛育龄

胸外学科开拓者,攻坚克难奉贤良。肺移手术先行士,卓越功名留世芳。

赞张桂梅

点亮山区女孩愿,高中免费壮心崇。圆成大学两千户,美德育人常念功。

赞陆元九

奠基学术最前沿,回收卫星攻克关。贯性陀螺原理妙,航天事业永登攀。

赞陈红军

坚守高原边境线,扶危危任自承肩。忠贞作战英雄献,捍卫主权青史篇。

赞林丹

奉献基层四秩忠,社区治理最成功。心怀百姓不忘本,当好党群传话筒。

赞卓嘎

守护西藏玉麦情,巡边放牧国旗荣。誓言牢记女豪杰,雪域高原见赤诚。

赞周永开

地下战场功隐臣,赤诚为党历艰辛。离休不息植林茂,山碧祥云造福民。

赞柴云振

入朝抗美冲前阵,九死一生多战功。隐姓埋名为民奉,英豪故事永歌讴。